

2025一一四年第二十屆全國國小兒童書法比賽辦法

一、活動主旨：以加強兒童，對中華固有文化之認識，並養成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育之均

衡發展為宗旨。〈今年為第二十屆〉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、臺北市議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中華兒童書法教育推展協會

會 址：105臺北市松山區饒河街137號3樓

聯絡處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永吉路512號3樓

電 話：0933905415 傳 真：(02)8787232

網 址：<http://www.pst.tw/tpkidcs/>

四、協辦單位：國泰慈善基金會、金鴻兒童文教基金會、正大光明筆墨紙硯專家。

五、活動辦法：

(一) 第一階段：書法比賽作品送件(全國國小學童)，即日起至5月10日止。

初賽：名額不限，一律通訊報名。

(1) 集體報名：由學校統一報名。

(2) 個別報名：學生自由報名。

(3) 臺灣地區：分高年級組(五、六年級)、中低年級組(一至四年級)二組，

報名時請於信封上註明。

(4) 邀展地區：大陸(北京、陝西、廣州)、日本等地區國小兒童聯展。

(5) 填寫報名表，連同作品，每人一件，規格：高年級組宣紙直式(140 X35)

、中低年級組宣紙直式(70X35)，字體及內容不拘，114年5月10日 前(郵戳

為憑)寄至台北郵局第18-136號信箱『臺北市中華兒童書法教育推展協會』

(二) 第二階段：一一四年6月28日下午二時於台北市議會交誼廳頒獎。

頒獎：初賽入選120名，一律頒給獎狀及紀念品一份作為獎勵。優選以上可參加決賽

(日期：6月28日) 另外獲以下名次者，除發給獎狀外，金、銀、銅獎發給獎金。

● 各組錄取各類項如下：(得視報名人數及程度而增減，若未達水準金獎可從缺)

(1) 金獎一名：獎金陸仟元、獎狀一紙

(2) 銀獎二名：獎金參仟元、獎狀一紙

(3) 銅獎三名：獎金壹仟元、獎狀一紙

(4) 優選十名：獎狀一紙

(5) 佳作二十名：獎狀一紙

(6) 入選三十名：獎狀一紙

● 各組並錄取優良教師獎若干名。

六、本次活動收件作品一律不退還，本會保有出版、展覽之權利。

七、本次比賽獲得優選及佳作，將邀請於6/22-7/7(市議會文化藝廊)作品參展活動。

八、本辦法同時載於本會網址。

(報名表請由此裁切線剪下，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角·此表可複印使用)

2025一一四年第二十屆全國國小兒童書法比賽報名表

學 生 姓 名	學校名稱	年 級	地 址	電 話	組 別
指導老師姓名		地 址		電話	